

证券代码：834515

证券简称：蓝卡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蓝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上午十点整。

预计会期 1/2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515	蓝卡科技	2021年4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沐潼律师事务所于德华、宋帅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中关村软件园信息中心 A306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长庄明华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对 2020 年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2020 年度三会议事进行汇报，并提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落实工作，规范化经营，提出 2021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二）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有关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予以披露。

（三）审议《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对 2020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分析。

（四）审议《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提出 2021 年公司财务工作内容及指标预算。

(五) 审议《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审议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六) 审议《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鹏代表监事会汇报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七) 审议《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3,875,102.62 元（如适用）。资本公积为 5,117,952.39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如适用））。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1,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不适用），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28 元（含税）（如适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八) 审议《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推进，2021 年公司拟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仟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上述授信进行保证担保，并办理有强制执行力的公证。公司董事庄明华先生、尹久春先生为前述授信额度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九)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予以披露（公告编号：2021-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4月28日上午十点整

（三）登记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10-58741880

（二）会议费用：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蓝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蓝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蓝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